

证券代码：000878

证券简称：云南铜业

公告编号：2025-091

## 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南铜业或公司）于2025年11月13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孙萍女士辞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和《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刘八妹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因工作调整，孙萍女士不再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但仍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孙萍女士自2019年以来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公司及董事会对孙萍女士为公司所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为保证公司董事会的日常运作及各项工作的开展，董事会聘任刘八妹女士（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协助董事会秘书履行相关职责，任期自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刘八妹女士具有良好的专业背景和丰富的工作经验，不存在《公司法》《深

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及《公司董事会  
议事规则》所规定的不得担任证券事务代表的情形，目前尚  
未取得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但已书面承诺参加最近一期董  
事会秘书资格培训，并尽快取得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

刘八妹女士联系方式如下：

办公电话：0871-63106735，0871-63106737

传真：0871-63106792

通讯地址：云南省昆明市盘龙区华云路 1 号中铜大厦

邮 编：650224

电子邮件：3377381083@qq.com

特此公告

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1 月 13 日

## 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简历

刘八妹。女，汉族，1986年8月出生，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管理学硕士，高级会计师。历任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财务资产部业务经理、副主任、主任，现任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资本运营部、证券事务部）经理，证券事务代表。

刘八妹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相关职务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尚未解除的情况，不存在被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相关职务的情况，也未曾受到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任何处罚和惩戒。